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情况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5 年度 A 股与 H 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根据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和其他定期报告的审阅服务。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

（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 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 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 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 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三、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汪文锋，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四年；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4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谢晓柳，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三年；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1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郑俭，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尚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1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执业人员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高度关注，全程保持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双向沟通，并给予充分支持与配合。以下为公司管理层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履职评估情况：

（一）人力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二）审计基本情况。

1. 审计工作方案。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在考虑连续审计的基础上，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公司行业特点、业务类型展开，明确审计重点，扎实开展工作。

2. 实施审计工作。

（1）财务报表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公司当前业务特点，明确财务报表审计重点，严格执行审计程序。同时，对

关键审计事项（工程建设合同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减值）设计专门审计方案，并重点关注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境外项目审计、资产监盘、资产减值、涉诉事项等。

（2）内部控制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审计方案，围绕审计重点，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3）管理层建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整理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各类信息，从业务流程到财务管理提出全面管理建议，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3. 审计工作结果。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充分满足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同时，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报告。

（三）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以及签发报告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现场项目经理可以授权项目组高职级员工复核低职级员工的底稿以及现场项目经理本

人应当对重要的审计工作底稿逐页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应对项目组独立性以及审计风险的识别、应对措施是否恰当进行独立复核。签发报告复核：报告签发人应对审计工作底稿进行重点复核，并批准签发。

2025年12月，2026年3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两级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进驻项目现场，充分了解公司业务特点，复核项目工作质量，并对项目现场工作给予专业指导意见。

（四）质量管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层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2025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七、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要求，在2025年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